公司代码:603022　公司简称:新通联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通联	6030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宏菁	张雪
电话	021-36535008	021-36535008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118弄15号	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118弄15号
电子信箱	zqb@xtlsh.cn	zqb@xtlsh.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6,731,088.67	851,166,467.39	-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5,042,214.13	638,783,495.25	2.5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3,732.12	36,298,792.30	-51.97
营业收入	301,262,208.39	324,852,585.17	-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89,899.79	16,132,260.63	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14,787.36	13,122,293.1	18.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2.62	增加0.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5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曹文洁	境内自然人	58.79	117,585,000		无	
上海文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7,500,000		无	
曹立峰	境内自然人	2.12	4,233,300		未知	
施侃	境内自然人	0.91	1,826,500		未知	
共青城磁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厚德一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169,767		未知	
周迪	境内自然人	0.53	1,069,600		未知	
李小文	境内自然人	0.40	809,200		未知	
张机飞	境内自然人	0.34	676,150		未知	
庄燕徽	境内自然人	0.28	566,900		未知	
包立忠	境内自然人	0.28	550,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文洁投资为曹文洁持股90%的控股企业,股东曹立峰与曹文洁为姐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美贸易摩擦等不利局面,公司积极应对,在公司上下的共同努力下,通过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新市场、精细化运营管理等方式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126.22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2,359.0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8.9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95.76万元。

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在资产收购方面

2019年10月24日,为进一步做大做强上市公司、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与孟宪坤、裘方圆、湖州衍庆企业签署《上市公司收购资产框架协议》,各方就上市公司拟议支付现金的方式间接收购华坤通威51%的股权事项达成初步意向。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本次收购事项原审计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到期,为保证相关审计数据的时效性,以及更客观的体现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经与各方协商,同意将华坤通威审计评估基准日调整为2020年6月30日。

审计评估基准日调整后的审计评估工作量增加,截至目前,公司正加快推进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

2、在市场拓展方面

截至本报告期末,除上海外,公司已在无锡、吴江、芜湖、重庆、武汉、咸阳、惠州、马来西亚、越南等地设立子公司。一方面,根据客户需要,在相关区域增加生产线,进一步提升公司总产能,最大程度贴近客户,满足客户需求,巩固老客户;另一方面,以生产基地为中心辐射周边市场,开拓新客户,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份额。

公司主要客户为世界500强外资企业,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原材料上涨等因素的影响,行业竞争加剧,面对不利局面,公司上下克服困难,按照既定战略稳步推进市场开拓计划,取得较好的销售业绩,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了7.26%。

3、在客户服务方面

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是公司一直以来的成功经验。公司所采用的“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一体化服务模式核心能力包含三个主面:快速响应能力、持续稳定的服务能力、成本控制能力。为提升快速响应能力,公司升级了经营信息管理系统,加快了业务订单处理能力;优化了方案设计、试验及样品制作流程,提升了技术服务能力;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开展了持续的质量改善活动,通过过程风险管理,控制失败风险,有效地提升了顾客满意度;公司发挥技术优势,为顾客提供成本优化方案,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形势下,有效控制了顾客包装成本的上涨。有效增强了公司核心业务竞争力。

4、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7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86,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253,533,300.0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5年5月11日出具了天健验(2015)2-2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已使用募集资金26,456.14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53.95万元,累计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803.78万元,累计收到归还募集资金277.30万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32.25万元。

(1)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的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限制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对外投资方面

(1)新设子公司

浙江通联道威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住所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创客空间大厦1幢425室-3,法定代表人何再权,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注册日期2020年2月25日。经营范围:?般项?):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告设计、制作、代理;?告发布(??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组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外,凭营业执照依法?主开展经营活动)。

(2)注销全资子公司

202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议案》,同意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清算和注销等相关事宜。

截至报告期末,无锡新通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6、在人力资源、安全生产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坚持用心服务,规范求真,创造价值,爱已达人,共生共修为核心的利他哲学文化。坚持以人为本,客户为重的同时尊重员工、关心员工、激励员工,为员工搭建实现自我价值的平台,促进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的和谐一致。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培训强化管理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重视公司安全、设备和环保管理,提高员工安全意识、设备规范操作意识,从根源上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0-039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国祥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开和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0-040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曹文洁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1)。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制造有限公司向山鹰纸业销售有限公司、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就采购原纸业务申请的信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此额度适用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担保期限为全部价款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2)。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0-041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7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86,2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253,533,300.0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5年5月11日出具了天健验(2015)2-2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4,853.6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53.05万元,以前年度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800.62万元,收到归还募集资金277.30万元。

2020年上半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602.48万元;2020年上半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0.90万元;;2020年上半年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3.16万元。

累计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已使用募集资金26,456.14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53.95万元,累计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803.78万元,累计收到归还募集资金277.30万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32.2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储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

2015年6月1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周浦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共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2018年8月15日,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及建设项目(一期)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周浦支行(账号为98320154740005415)的募集账户已经销户。

2016年1月1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制造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共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2018年6月,因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交通银行上海共康支行(账号为310066060918800008095)的募集资金账户已经销户。

2018年9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新通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上海共康支行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10066060918800002458	304.16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重庆新通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30332227	322,192.54	活期
合 计			322,496.7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4,532.97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5)2-287号鉴证报告,具体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单位: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单位: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计	
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9,593.10	4,532.97	—	4,532.97	47.25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理财委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资金性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800.00	2019.12.05	2020.01.14	3.16	闲置募集资金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及建设项目(一期)已经实施完毕,该项目2017年12月31日节余募集资金1,710.52万元。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和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意见,并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6月21日,公司将上海浦发银行南汇支行募集户中1,727.4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余额6,130.56元为2018年6月21日到账的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已于2018年8月15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原募投项目“绿色重型包装材料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为5,910.0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5,910.00万元,实施主体为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制造有限公司。该项目实施后,因市场环境不及预期,于2016年8月终止,剩余募集资金5,632.70万元及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2018年4月18日、2018年5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变更投资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重型包装材料建设项目”变更为“笔电包装—微电子产业配套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新通联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新通联”)。公司拟对重庆新通联增资6,400万元,其中包括5,910万元募集资金及理财收益和利息268.71万元。2019年4月25日,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绿色重型包装材料建设项目”使用的277.30万元,以自有资金补足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353.3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2.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91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178.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3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整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结项	已	9,593.10	7,882.58	7,882.58	—	8,075.90	193.32	102.45%	2018年4月15日	644.86	否	否
绿色重型包装材料建项目	结项	已	终止	—	0.00	—	-	-	—	—	—	不适用	是
笔电包装—微电子产业配套建设项目	新项目	变更	5,910.00	5,910.00	5,910.00	1,602.48	6,574.86	664.86	111.25%	2020年6月	—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还款	未变更	3,800.00	3,800.00	3,800.00	0.00	3,800.00	—	100.00%	—	—	—	否
补流还贷资金	充动资金	未变更	6,00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	100.00%	—	—	—	否
节募资余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余金永久补流资		0.00	1,710.52	1,710.52	—	1,728.08	17.56	101.03%				
合计	—		25,303.10	25,303.10	25,303.10	1,602.48	26,178.84	875.7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建设项目(一期)于2018年4月正式投入生产,当年受到国废价格高位运行和下游需求减弱的影响,瓦楞纸和箱板纸价格高位回落,行业景气度下行。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工厂复工复产延迟,上游原材料紧张,价格上涨,导致原预期中的效益未能实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6年度,市场环境不及预期,公司无锡地区的客户需求下滑,且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制造有限公司的厂房产能已经能够满足市场需求,所以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年9月5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笔电包装微电子产业配套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该笔电包装微电子产业配套项目“绿色重型包装材料建设项目”,剩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5,632.70万元及其利息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建设项目(一期)的自筹资金4,532.9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的最高额度为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合计19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建设期间,在保证项目质量和预期效果的前提下,控制成本费用,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公司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同相压缩了项目支出;2.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优化配套及建设项目(一期)的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的理财收益和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意见,并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6月21日,公司将上海浦发银行南汇支行募集户中1,727.4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余额6,130.56元为2018年6月21日到账的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已于2018年8月15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笔电包装—微电子产业配套建设项目在建设施工中,遇到重庆当地雨水期、高温天气、停电等原因,工期延长。2020年1月,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工程收尾及内部装修工作无法进行,故预计该项目完工时间延长至2020年6月。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0-042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新通联”)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与山鹰纸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鹰纸业”)、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兴纸业”)、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兴纸板”)、江苏理文造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文造纸”)存在原纸采购业务往来,为确保无锡新通联的正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为无锡新通联向山鹰纸业、景兴纸业、景兴纸板、理文造纸就采购原纸业务申请的信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此额度适用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担保期限为全部价款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2020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向山鹰纸业、景兴纸业、景兴纸板、理文造纸就采购原纸业务申请的信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此额度适用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担保期限为全部价款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科技路

法定代表人:杨方明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木制包装箱、纸制包装箱的加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木制品、纸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包装服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包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无锡新通联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无锡新通联资产总额235,083,733.15元;负债总额190,745,321.83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90,745,321.83元);资产净额44,338,411.32元;营业收入269,945,073.51元、净利润3,940,719.83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无锡新通联资产总额229,066,357.71元;负债总额175,650,387.03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75,650,387.03元);资产净额53,415,970.68元;营业收入120,706,214.14元、净利润9,077,559.36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与山鹰纸业、景兴纸业、景兴纸板、理文造纸存在原纸采购业务往来,为充分利用山鹰纸业、景兴纸业、景兴纸板、理文造纸的信用额度及信用账期,满足日常生产计划的需要,公司拟为无锡新通联向山鹰纸业、景兴纸业、景兴纸板、理文造纸申请的信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此额度适用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

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全部价款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无锡新通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是基于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董事会认为无锡新通联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具有足够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其提供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过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本次担保事项为了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表决程序合理、合法,且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跟担保额度的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6000万(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39%。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6　证券简称: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2020-045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麦食品	股票代码	0029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金菱	何剑萍	
办公地址	桂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桂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电话	0773-5806355	0773-5806355	
电子信箱	ximai@seamild.com.cn	ximai@seamild.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5,812,860.32	445,047,531.11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109,001.99	74,959,697.53	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169,284.64	68,815,991.18	-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950,376.23	73,347,318.55	-4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1.25	-20.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1.25	-2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13.39%	-7.66%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2,275,447.12	1,654,494,007.27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9,578,449.82	1,340,516,544.39	5.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桂林西麦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0%	16,881,660	16,881,660		
Black River Food 2 Pte Ltd	境外法人	14.44%	11,548,800			
广西贺州世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5%	9,960,600	9,960,600		
Seamild Enterprises Group(Aust.)Pty.Ltd	境外法人	12.38%	9,907,500	9,907,500		
Oasis Nutri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2.56%	2,051,300			
隆化县铜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1,887,060	1,887,060		
谢玉菱	境内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谢世宫	境内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Li Ji	境外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Xie Liling	境外自然人	2.02%	1,612,560	1,612,5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桂林阳光及贺州世家均为谢庆奎先生控股100%的企业;(2)隆化铜麦为谢庆奎持有74.81%出资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谢金菱持有7.06%出资的企业;(3)澳洲西麦为Xie Liling与Li Ji共同持有100%股权的企业;(4)朗日灯与谢庆奎为夫妻关系,Xie Liling、谢金菱、谢玉菱与谢庆奎存在各关系,谢世宫与谢庆奎为父子关系,谢金菱与Li Ji为夫妻关系;(5)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谢庆奎、朗日灯、Xie Liling、谢金菱及Li Ji;(6)谢世宫和谢玉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